**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成都智慧禁毒合成作战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指挥中心配套设备。依据《成都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项目管理办法》规定，建设指挥中心相关配套设备。

**3.2采购内容**

**3.2.1标的清单**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069,540.5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069,540.5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
| 1 | 一体升降屏 | 16.00 | 114,352.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2 | 24口千兆交换机 | 3.00 | 12,021.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3 | 10KVA不间断电源 | 1.00 | 31,783.00 | 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4 | 显示器 | 12.00 | 24,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是 | 是 |
| 5 | LED发送卡 | 4.00 | 18,78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6 | 后台管理 | 1.00 | 13,945.00 | 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是 |
| 7 | 投影仪 | 2.00 | 12,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是 | 是 |
| 8 | 室内高清LED大屏 | 8.50 | 284,809.50 | 平方米 | 工业 | 是 | 否 | 否 | 否 |
| 9 | 大屏LED辅材配件 | 8.50 | 17,000.00 | 平方米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0 | 大屏控制主机 | 1.00 | 36,68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1 | 32\*32高清视频矩阵 | 1.00 | 220,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2 | 图形工作站 | 12.00 | 76,500.00 | 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是 |
| 13 | 后台管理视频线 | 4.00 | 600.00 | 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4 | 投影屏 | 2.00 | 6,074.00 | 个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5 | 激光彩打一体机 | 1.00 | 13,761.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是 | 是 |
| 16 | 数字调音台 | 1.00 | 28,000.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7 | 桌面麦克风 | 17.00 | 34,000.00 | 支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8 | 集中控制系统 | 1.00 | 120,000.00 | 套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 19 | 后台管理LED辅材配件 | 1.00 | 5,235.00 | 台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一体升降屏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显示屏尺寸≥15.6英寸，配套一体超薄升降器。 **★**2.显示比例：16:9；显示屏整体尺寸：长≥325mm、高≥210mm，显示屏最厚处≤9mm，最薄处≤6.8mm。**★**3.分辨率≥1920×1080。 4.显示屏材质全金属，IPS全视角，可视角度水平≥178°，垂直≥178°。 5.外壳采用全铝合金材料，表面处理为喷砂阳极氧化；颜色：银色；工艺：CNC一次成型。 6.屏幕接口：HDMI、电源、USB。 |

标的名称：24口千兆交换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三层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传输速度支持10/100/1000Mbps。 3.背板带宽≥336Gbps。 4.转发率≥96Mpps。 5.端口：≥24个10/100/1000Base-T口，≥4个千兆SFP口，≥1个console口。6.传输模式：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7.网络标准：支持IEEE 802.3，IEEE 802.3u，IEEE 802.3ab，IEEE 802.3z，IEEE 802.3x，IEEE 802.1Q，IEEE 802.1d，IEEE 802.1X。 8.VLAN功能：支持4个VLAN。 9.QoS：支持对端口接收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支持基于端口的流量监管，具有双速三色CAR功能，支持报文的802.1p和DSCP优先级重新标记，具有L2（Layer 2）-L4（Layer 4）包过滤功能，具有基于源MAC地址、目的MAC地址、源IP地址、目的IP地址、端口、协议、VLAN的非法帧过滤功能。 10.组播管理：支持IGMP v1/v2/v3 Snooping。 11.网络管理：支持堆叠，支持MFF，支持虚拟电缆检测（Virtual Cable Test），支持端口镜像和RSPAN（远程端口镜像），支持Telnet远程配置、维护，支持SNMPv1/v2/v3，支持RMON，支持网管系统、支持WEB网管特性。 12.环境标准：工作温度：0～45℃；工作湿度：5%～95%。★13.投标产品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 |

标的名称：10KVA不间断电源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UPS主机容量：≥10KVA2.蓄电池：12V-65AH，免维护铅酸蓄电池：电池柜C-16标准电池柜。3.后备时间：≥30分钟。4.电池组开关：电池组开关1P-63A。5.电池连接电缆：电池与电池的连接电缆10mm2（含两端镀锌铜鼻子/热塑管塑封）。**★**6.安装调试运输费用包括UPS主机、蓄电池，电池柜，安装辅材运输搬运，安装调试费用。 |

标的名称：显示器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液晶显示屏幕尺寸≥27英寸，分辨率≥3840×2160，高清4K，IPS面板。★2.投标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3.屏幕比例16:9（宽屏），动态对比度≥5000万:1，静态对比度≥1000:1。★4.响应时间≤5ms，点距≤0.1554mm，亮度≥350cd/㎡，可视面积≥596.736×335.664mm，可视角度≥178/178°★5.显示颜色≥10.7亿，色域≥sRGB 99％，刷新率60Hz。★6.扫描频率：垂直23-80Hz，水平30k-99kHz（HDMI2），30k-160kHz（HDMI1，DP）★7.视频接口：HDMI 1.4，HDMI 2.0，DP；其它接口：USB3.0×2，音频输出。★8.电源性能：100-240V交流，50-60Hz；电源功率：典型≤28W，待机:≤0.5W。★9.内置音箱（2×2W），支持HDCP，机身颜色为灰色。色彩精准度ΔE<2(平均值)，亮度≥350cd/m2，亮度一致性≥70%。★10.底座功能：倾斜-5-23°，垂直旋转±90°，高度调整150mm，左右旋转±30°。★11.显示屏占比≥80%，支持防蓝光模式，蓝光加权辐射亮度比≤0.0012W/(·cd·sr)，低频闪≤-35dB，镜面反射率≤10%，位深≥8位，符合 SJ/T 11292 的相关规定。★12. 提供 OSD 选单按钮用于调节色彩、模式等，支持色温、亮度、对比度调节。 |

标的名称：LED发送卡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支持≥1路DVI视频源输入，支持≥1路HDMI视频源输入，支持≥1路音频输入，支持≥6路千兆网口输出，每个网口最大支持≥65万像素。2.最大接入≥1920×1200@60Hz，极限带载≥3840×600@60Hz或≥548×3840@60Hz。 |

标的名称：后台管理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 CPU≥8核，内存≥8G，硬盘≥128G。 |

标的名称：投影仪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采用DLP技术；亮度≥4300流明。2.对比度≥10000:1；标准分辨率≥1920×1080；最高分辨率≥WUXGA（1920×1200）纠错；光源类型：激光；光源寿命：正常模式≥5000小时，经济模式≥10000小时。3.手动变焦；手动聚焦；变焦比≥1.1X；光圈范围：F=1.98-2.02；实际焦距≥15.84-17.44mm。4.投屏尺寸≥300寸；画面调节：手动，垂直≥±40度；投影方式：正投，背投，桌上，吊顶。 |

标的名称：室内高清LED大屏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像素点间距≤1.25mm，像素密度≥640000点/㎡。**★**2.显示屏尺寸：宽≥4.2m，高≥2.025m，投标人可根据自身产品尺寸进行拼接，屏的宽、高尺寸允许有千分之五的幅度调整；整屏分辨率≥3360×1620。3.显示屏亮度≥600cd/㎡，水平、垂直视角≥160°，最大对比度≥3000:1，刷新率≥3840Hz。▲4.具有自动关机节能功能，支持自动检测屏幕前是否有人，当有人时屏幕正常点亮；当无人时，一段时间后（可设置）屏幕自动调暗或黑屏。（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标的名称：大屏LED辅材配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室内高清LED大屏落地式安装所需辅材配件。2.承重能力≥100kg/㎡。 |

标的名称：大屏控制主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 框架式结构，无源背板，≥10个业务板卡插槽。2. ≥4个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4路DVI输入接口（支持转VGA或HDMI）、≥8路HDMI输出接口。3. 支持解码4路2400W@25fps或8路1200W@25fps或16路800W@25fps或32路400W@25fps或 64路200W@30fps，128路720P@30fps或128路4CIF@30fps以下分辨率。4. 支持网络、数字视频信号的接入和切换输出，支持解码H.265、H.264、MPEG4、MJPEG主流的编码格式，支持PS、TS、ES、RTP主流封装格式，支持ONVIF协议接入设备解码。5. 可大屏拼接，支持开窗和漫游功能，支持≥256个窗口，单块解码板支持≥16个1080P的开窗，支持≥64个预设场景，用户可以自定义每个场景电视墙布局，支持场景预案。▲6.解码中断时保留最后一帧，解码板不同输出口以及跨解码板的输出口之间输出色彩无色差。（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7.可接入4096×4320、8192×2160、15360×6480、15360×8640、16384×6480分辨率图像信号。（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8.支持分辨率≥16000×6400、≥30Hz图像实现解码显示或本地回放实时视频，支持点对点无缩放上墙。（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9.信号源采集到输出显示所用平均时间≤35ms，图像切换时间≤20ms。（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10.具有多个电视墙独立配置以及场景的独立管理功能，可场景复制，不同规格电视墙之间场景复制可以实现自动比例调整功能，具有镜像功能，一台设备进行电视墙操作时，另一台设备可同时进行同样的操作。（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11.支持BMP、JPEG格式的底图上传，支持底图轮巡，支持底图数量及轮巡时间设置，支持在底图上拼接、漫游、开窗显示，底图支持≥20000×14000分辨率。（说明：提供具有CMA或ILAC-MRA或CNAS或CAL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

标的名称：32\*32高清视频矩阵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切换主箱体≤8U，输入≥8槽，输出≥9槽，支持冗余电源，标配一个电源模块。2.输入≥14路DVI，≥10路SDI，≥4路VGA，≥4路HDMI。3.输出≥6路SDI,≥10路VGA，≥4路HDMI，≥12路DVI。4.纯硬件FPGA架构，不死机，无黑屏、花屏现象。5.输入输出板卡均支持带电热插拔，即插即用。6.输入可扩展支持CVBS/VGA/RGB/DVI/HDMI/SDI/DVI/DP/HDMI/5G光纤/双绞线。7.支持≥144路DVI-I信号输出；输入输出卡为子母卡结构，每张卡支持任意两种不同类型的信号任意组合。8.输出分辨率及帧率可调，最大输出分辨率为1920×1200@60Hz。9.可实现任意一路画面的任意比例缩放、任意位置漫游、跨屏、叠加、画中画。10.单个物理拼接单元可开窗口，不同窗口层次可任意排列，互不局限和影响。11.具有RRTA分辨率实时全兼容技术，能够支持输入和输出多分辨率的兼容，系统应支持同时控制多组不同规模及不同分辨率的大屏幕。12.对数字、模拟信号可实现无缝实时切换，黑场间隔小于2帧。13.支持对模拟和数字图像进行任意切边分割处理。14.对输入信号具有倍线和运动补偿功能，具有图像拼缝补偿功能。15.具有对模拟视频信号进行八画面分割功能，可用控制软件预览所有输入信号，观看大屏回显，直接对UI中的可视化窗口进行操作。16.具有输入通道字符叠加功能，可自定义字体、颜色、大小、位置、透明度参数。17.输入通道具有编辑功能，用户可自定义编辑信息以适应各类应用场合。18.支持RS232串口和网络TCP/IP控制，开放控制协议，可与各品牌中控系统集成。 |

标的名称：图形工作站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该设备具有适配国产操作系统认证证书（至少适配统信或麒麟或中科方德操作系统）。（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2.可适配国产芯片，并可正常运行。★3.本次采购设备需入公安网，必须能安装公安要求的软件，并且可正常使用：一机两用监控、奇安信杀毒软件、保密客户端、公安数字证书驱动（国密）、政务微信等。★4.处理器采用国产芯片，CPU应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搭配 8核处理器；主频≥2.8GHz。★5.内存≥16G。★6.硬盘≥512GB固态硬盘+≥1T机械硬盘；支持一个 3.5 英寸 SATA 3.0 HDD； 支持一个DVD-RW 光驱。固态硬盘必须是国产主控芯片，且必须跟主机兼容。★7.≥1G独立显卡；电源≥180W；配套提供键盘及鼠标。★8.USB2.0 ≥ 4 ，USB3.0接口≥4，3.5mm耳机、麦克风二合一接口× 1 ，DVD 光驱及按键； RJ45 接口× 1，10M/100M/1000M自适应，VGA 接口 × 1 ，HDMI 接口× 1 ，电源接口× 1（功率大于等于180W, 输入：100-240V，MAX 4.5A，50/60Hz。★9.软件：出厂预装国产操作系统，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

标的名称：后台管理视频线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 DVI-D电缆,单通道,28AWG, ≥4.5m。 |

标的名称：投影屏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电动幕布；幕布材质：玻珠；幕布基材：软幕；安装方式：壁挂式；电动打开。2.对角线≥200英寸；幕布比例：4:3；增益≥2.5倍；幕面尺寸≥4.06m×3.04m；配红外遥控，具有卷动锁紧系统。 |

标的名称：激光彩打一体机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该设备具有适配国产操作系统认证证书（至少适配统信或麒麟或中科方德操作系统）。（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2.彩色激光打印机；最大打印幅面：A4；分辨率≥1200×1200dpi。★3.双面打印：配双面打印单元。★4.网络功能：支持有线网络打印。★5.投标产品应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6.黑白打印速度：A4，≥33ppm，Letter，≥35ppm；彩色打印速度：A4，≥33ppm，Letter，≥35ppm；处理器≥1200MHz；内存：≥2GB。7.首页打印时间：黑白，≤6秒；月打印负荷≥85000页；接口类型：USB2.0，10Base-T/100Base-TX/1000Base-T（RJ-45网络接口）。8.耗材类型：鼓粉一体。 |

标的名称：数字调音台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频率响应：20Hz～20KHz；谐波失真：≤0.02%；信噪比：≥80dB；幻象电源；24V，可选择。2.≥12路输入、≥12路输出接口，含8路可指定处理单元输入/输出模块，4路可指定Fader单元处理模块。3.麦克/线路输入：桥接平衡按压式接线排，阻抗：5KΩ。电平：可调整-56dBu～0dBu (7db的调节增量)。最大电平: -65dBu～+20dBu。4.线路输入：平衡按压式接线排，阻抗：50Ω。正常电平：0dBu，最大电平：20dBu。5.音频输出：平衡按压式接线排，阻抗：50Ω。正常电平：0dBu，最大电平：20dBu。6.扩展总线输入/输出：RJ-45,速率≥1.9Mbps。7.可通过内置端子接口外接话筒6.5接头、卡农接口；可接入输出音频源为单声道、立体声。8.配置的软件应具有以下功能：1）可通过拖动和选中来配置处理器功能；2）提供单独的设备、路由、通道界面；3）可通过ALC和AGC处理掉信号轻微的波动；4）具有自我系统诊断功能。 |

标的名称：桌面麦克风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传感器类型：电容。2.拾音模式：超心形、全向、心形。3.频率响应：50Hz～17KHz；接口：卡农头。4.灵敏度：心形≥-33.5 dBV/Pa、全向≥-28.0 dBV/Pa、超心形≥-32.5 dBV/Pa。5.等效自噪：心形≤29dB(A)、全向≤70.5dB(A)、超心形≤28dB(A)。6.声压：心形≥123.0dB、全向≥117.5dB、超心形≥122dB。★7.线缆：至少配备1条5m和1条20m的音频线缆。 |

标的名称：集中控制系统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控制端口≥8路可编程全双向RS232通信接口，≥8路可编程全双向485/422通信接口，≥8路可编程IO端口，≥8路红外驱动端口，≥8路可编程继电器强弱电控制接口，≥3路NET总线接口，≥1路网络接口。★2.支持本地及远程控制方式。★3.集中控制软件具有以下功能：（1）具有对机房的通信设备统一进行参数修改，并监控设备状态的功能；（2）具有独立与接入设备通信，进行参数设置，统一管理，集中监控的功能； （3）具有监控接入设备的运行使用情况、故障情况，有异常情况时报警的功能；（4）具有对混合矩阵、数字调音台、音响功放、硬盘录像机、云台摄像机的集中控制功能。★4.集中控制软件应具有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说明：提供证书复印件。）5.嵌入式操作系统；内存储器≥128MB；高速存储器≥256MB Flash。6.通用宽适配电源设计（AC100～240V）。 |

标的名称：后台管理LED辅材配件

|  |  |  |
| --- | --- | --- |
|  参数性质 |  序号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 ★1. ≥10KW配电柜，输入电压≥380V，输出电压≥220V，输出回路≥3个单向回路。2.可回路状态监测、远程控制、计划任务上电、分步逐级上电，内置PLC控制器、PLC控制电源模块。3.壳体折弯焊接加固，钣金厚度≥1.2mm，外壳无划痕，具有塑壳断路器输入保护，微型断路器输出保护，两级均有断路器保护措施。 4.一次回路电缆符合 GB/T 19666-2019标准，一次回路铜电缆线规格不低于ZC-BVR2.5、6mm²，二次回路电缆符合GB/T 5023.3-2008标准，二次回路铜电缆线规格不低于RV-0.75mm²，线径较标称值余量≥20%。5.具有 TCP/IP 网络通讯端口、 RS232串口通讯端口，支持PC 软件、 C/S、B/S 及手机 APP 软件进行远程控制，支持串口、网络同时进行控制。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日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设备到货地址由采购人指定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完成采购文件要求初验合格，且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初验合格并试运行3个月后进行终验，终验合格并收到供应商发票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验收由采购人组织，投标人配合进行。 1、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后，投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配合验收，提供产品相应的出厂合格证明或原厂质保证明，确保产品及配件为全新原装正品，并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适配国产操作系统认证证书、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参数检测报告的原件或证明材料，保证产品及配件与招标文件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规格完全一致。 2、初验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全部到货并安装完毕，具备以下条件，投标人10日内提出项目初验申请，采购人收到投标人提出的项目初验申请后10日内按照规范流程组织项目初验： (1)产品全部到货完成安装调试。 (2)按实施规划完成项目部署具备试运行条件。 (3)已经提交经项目采购人认可的项目完整安装调试记录及相关工程文件。 (4)完成相关标准、招标文件、合同要求的，经项目采购人认可的其它初验材料准备。 (5)完成采购人提出的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要求。 3、试运行 经采购人初验合格后，启动试运行，试运行3个月。试运行期间投标人应制定并落实详细完整的试运行保障计划，保持硬件设备连续正常运行，若出现硬件设备不能正常运行，存在严重故障或功能缺陷的，投标人应负责修复或更换硬件设备。试运行期间出现故障，试运行时间应重新计算。 4、终验 试运行3个月后，具备以下条件，投标人10日内提出项目终验申请，采购人收到投标人提出的项目终验申请后10日内按照规范流程组织项目终验： (1)投标人提交项目终验相关材料，按照规范流程经采购人认可。 (2)产品硬件情况向采购人交底，并提供试运行总结报告、设备现状评估报告、后续产品更换（更新）计划、日常运维方案等内容。 (3)完成采购人提出的与项目相关的其他要求。 5、验收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如采购人有其他要求，不违背相关法律规定前提下，投标人也应当遵守；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 （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量保证期：自设备终验合格之日起三年。质量保证期内，本项目的所有硬件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硬盘、内存、电源、HBA卡、光模块等配件）均由投标人负责，如有任何遗漏，由投标人按采购人要求补齐，投标人保证所有硬件产品具有原厂质保，每发生一次硬件设备经投标人2次维修或更换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的，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按合同总价的5%支付违约金，非人为原因造成的硬件故障或损坏由投标人负责更换，对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并且硬盘归采购人所有。（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一）违约责任 1、采购人违约责任： （1）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投标人偿付未支付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 （2）采购人付合同款前，投标人须出具合法有效、足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及凭证资料，采购人将在收到上述资料后支付。因投标人未及时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及凭证资料而导致付款不能或付款时间延长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且采购人因财务付款流程导致的付款延迟不视为采购人逾期付款。 2、投标人违约责任： (1)投标人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投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投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还应额外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投标人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2)投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千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5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投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投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按 LPR 基准利率计算利息）。 (3)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在交付采购人验收时，若与投标文件不一致，造成采购人建设进度延误。经双方评估，若因投标人过失导致，将扣除投标人履约保证金，并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五作为赔偿。 (4)质量保证期内每发生一次硬件设备经投标人2次维修或更换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投标人的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按合同总价的5%支付违约金。 (5) 供应商应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封的，供应商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货款及利息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2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6）供应商不能通过采购人终验的，应在采购人指定期限内整改完毕重新提请终验；未能在采购人指定期限内整改完毕重新提请验收或经整改后验收仍未通过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供应商应按合同总价的10%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及其利息。 （7）供应商在本项目产品到货到后必须但不限于提供集成、安装、调试、维护及指挥中心装修配套工作，负责安装集成集中控制系统，在可视化终端上控制指挥中心电源、灯光、空调、窗帘、音视频系统等系统设备，并配合平台软件的上线运行、调试。如不能完成以上服务，采购人将视情节有权终止合同，供应商应当退还采购人支付的全部合同款，并向采购人支付不高于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造成采购人主要业务系统无法按时上线运行或数据丢失等严重损害的，除支付不高于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外，采购人还将视情况依法追究中标供应商的法律责任。 （8）其他违约责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其它需要说明的事项因不可抗力导致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约定的有关业务时，采购人和投标人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如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15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协议。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响应。） // ★（二）争议解决办法：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3.5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中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范围内产品的，均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并取得认证证书。（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 ★ 二、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产品、辅材符合现行的强制性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 ★ 三、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非进口产品。（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四、投标人质保期内提供每月不少于1次的设备巡检服务。（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五、售后服务要求：投标人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远程网络和现场支持服务，热线电话和远程网络提供技术咨询和即时服务，1小时内给予明确的响应并解决；设备出现故障后能30 分钟做出响应，2 小时内上门维护，24 小时内必须解决问题，若当天无法修复，应提供解决方案；每次故障解决后5天内，投标人需为采购人出具本次系统故障分析报告。（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六、投标人自行负责安装调试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设备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后，投标人应对设备安装环境进行确认，会同采购人对设备进行外观检查及开箱清点设备，确认无误后由投标人按采购人确认方案，组织技术人员开展设备的安装、调试、测试等相关工作。设备安装完成后，投标人应按采购人项目管理规范提交各种文档资料。（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七、在产品安装完成后，投标人应按产品原厂课程标准提供涉及硬件产品运行、维护、管理等相关内容的现场培训，直至采购人工程技术人员能熟练独立工作，同时能完成一般常见故障的维修工作。投标人派遣的培训教员应熟悉本项目相关内容，并具有较为丰富的教学经验。投标人需为培训人员提供中文培训、资料和讲义等用品。培训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提出需求后组织实施，培训相关场地由采购人负责提供。（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 八、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方案应包含①产品质量保证目标、②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与组织机构、③产品质量保证措施的内容。// 九、投标人提供的指挥中心配套设备使用的培训方案应包含①培训目标、②培训内容、③培训计划的内容。// 十、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应包含①实施计划、②项目管理、③项目团队、④实施过程、⑤测试验收的内容。// ★十一、采购内容中的所有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分项报价表中载明货物名称（说明：填写采购内容中的标的名称）、产地、数量、单价、总价，除大屏LED辅材配件的非货物标的外的货物标的还应载明规格型号、品牌、制造商名称。// ★十二、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不得将属于采购人知识产权部分成果用于其他商业活动中，否则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责任。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供应商必须通过合法途径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使用权。（说明：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响应。）